

記這些事要叫你們信 (3)： 恩典的主

經文: 約 5:1-18

約翰福音記載的第三個神蹟的主要目的是耶穌在啟示他自己。他在告訴我們他是誰？他在做甚麼？

一· 耶穌來到恩典之家 5:1-5

1. 是在何場合去的？
2. 他到甚麼地方？
3. 那裏都是那些人？
4. 思想：這和一般宗教有何不同？(太 9: 13)

二· 耶穌主動找人拯救他 5:5-9

1. 因為主的恩典，他主動尋找人：
約一 4:19 約 6:65
羅 3:10-12 林前 2:10-11
2. 聖經說：沒有尋求神的 (3:10-12)。你怎樣解釋？
3. 但我們要配合神才能得到救恩
4. 不是經歷神蹟的人，靈魂都得醫治

三· 耶穌自己宣告他是使人得安息的真神 5:16-18

1. 基督教信仰不同之處就是我們跟隨一位神。
2. 父神和耶穌一直在做甚麼事？
3. 耶穌救贖我們的目的就是要我們得享安息。
4. 思想：
為何許多人在工作後有休息，但卻不能得安息？
你以為他們工作的目的與動機出了甚麼問題？

結論：兩個應用

1. 我是否常為作神兒女的恩典感恩？
2. 我是否常因信被神稱義而享受安息？